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entury Real Technology Co.,Ltd.)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为原则，勤勉尽责，严格履行监事会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现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五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16 日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4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并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月女士、监事李伟女士、张天扬先生均列席公司2023年召开的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5次，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很好地履行了监事会的监督检查职能，并认为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后，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2011年2月1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后分别经2012年4月1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4月22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修订。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

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因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的情形，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管理制度，并能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在2023年度的所有重大方面都得到有效的内部控制。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及其它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评估价格合理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

7、公司对外担保、资产收购及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担保、资产收购及出售的事项。

三、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

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